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

关于申报 2021 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团体会员单位及分支机构：

2021 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现已启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对材料科学前沿研究具有深远影响的、被公认的重要发现和材料技术重大突破的创新成果；对发展高技术有巨大推动作用的关键新材料合成与制造技术；对提升传统材料品质和促进产业技术进步影响面广、经济效益巨大的工程技术开发成果。不包括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

二、奖励的类别和等级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分基础研究、技术发明和科技进步三个类型。基础研究类，是指新的科学发现或在前人科学理论上取得的基础研究成果并已被业内同行公认。技术发明类是指国内外首创并经实施应用，证明技术成熟并取得良好效果的技术发明成果。科技进步类是指已取得社会效益并具有重大应用前景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科技开发成果。

2、“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设一等奖和二等奖。等级依申报

项目成果水平综合评定，主要从创新性、技术难度、总体水平、对相关领域和行业技术进步推动作用以及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等方面评价。

3、“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主要完成人应当是该项成果全部或部分创造性技术内容的独立完成人或做出重大技术创新和重要贡献的完成人。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项目中仅从事组织实施和辅助服务的工作人员，不得作为完成人。

4、“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主要完成单位应当是在项目研制、开发、投产、成果应用和推广过程中提供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支撑条件，并起到组织、管理和协调作用、并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三、申报要求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面向学会的团体会员单位和分支机构，各团体会员单位和分支机构均可申报。申报项目中的所有完成人必须是学会个人会员。个人会员入会程序请至学会官网（www.c-mrs.org.cn）-会员天地-入会须知中查询。

2、正在研究中的或成果权属有异议的项目以及已获国家级、省级科学技术奖的项目不得作为申报项目。（对于已获其它社会机构奖项的项目，在申报时应注明）

3、申报“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须填写统一格式的《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附件2），提供必要的证明或评价材料作为附件，申报书及附件应当完整、真实、可靠。

4、获得一等奖的项目将对前15名项目完成人颁发奖励证书，获得二

等奖的项目将对前 9 名项目完成人颁发奖励证书。

5、请在申报书封面左上角写明成果类型，在申报书中明确申报的奖项等级。

6、获得相应奖项后，在公示期间申请撤销的，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本奖项。

四、报送材料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纸质件 3 份，“《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附件材料”纸质件 1 份；

2、电子版 1 份（U 盘），文件命名格式：“项目名称+第一完成人+推荐单位”；

3、纸质材料和 U 盘一并快递，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以邮戳为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10-68475052 E-mail: chinese_mrs@163.com

快递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62 号 4102 室

附件 1. 关于申报 2021 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附件 2.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

